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4-012

##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系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人，保荐代表人为周会明先生、张亮先生。

近日，公司收到西部证券《关于更换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鉴于原保荐代表人张亮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西部证券决定委派任家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张亮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周会明先生、任家琪先生，其将继续履行相关的职责和义务，直至相关工作全部结束。

公司董事会对原保荐代表人张亮先生在公司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任家琪先生简历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9日

附：任家琪先生简历

任家琪：西部证券投资银行上海总部总监，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曾参与洪通燃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宝钛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慈文传媒、甘化科工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天和防务、正威新材财务顾问等项目。